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相关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签订的协议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的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各方后续具体合作的实施情况而定。若各方后续合作顺利实施，预计对公司未来的业务开拓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一、 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述

1、为了不断深化罗湖医疗卫生改革发展，打造具有罗湖特色的新型医疗服务模式。近日，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或“公司”）与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事项无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合作方基本情况

1、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2015年8月20日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正式成立，集团由罗湖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区康复医院、区医养融合老年病医院5家区属医院，23家院办院管社康中心以及1个研究院（深圳市众循精准医学研究院）共同组成一体化紧密型唯一法人代表的医院集团。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下设医学检验、

放射影像、消毒供应、物流配送、健康管理、社康管理、急诊急救、妇产、超声九个资源中心和人力资源、财务、质控、信息、科教和综合服务六个管理中心。医院集团现有床位 1900 余张，员工 3900 余人。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上述合作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与其发生业务往来。上述合作方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三、 合作内容

1、双方全面开展在区域卫生及医院信息互联互通建设、互联网医院、健康医疗大数据的服务与运营等方面的合作；建立联合医疗大数据研究院，进行大数据整理、运营；

2、双方以甲方为研发基地、展示窗口、运营示范，共同完善和提升罗湖医院集团信息化水平；

3、双方共同设计、开发医疗信息化产品，在临床知识库、大数据挖掘、医疗辅助决策系统等方面进行设计探索；

4、双方共同设计和研发互联网医院平台。根据“互联网+医疗健康”等行动方案，双方共同探讨新的互联网医院运营模式及需求，在互联网医院建设或运营等有关的业务和服务方面进行创新实践；

5、研发计划以及开展研发项目，后续由双方共同研拟、评估、讨论后具体执行。

四、 协议履行对本公司的影响

罗湖医院集团是医改罗湖模式的缔造者，以“强基层、促健康”为目标推进分级诊疗，推动医疗卫生服务由“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入选国家“深化医改重大典型经验”。本次合作旨在不断深化罗湖医疗卫生改革进程，积极推进罗湖医疗信息化发展，提升罗湖智慧医疗和健康医疗大数据环境，打造具有罗湖特色的新型医疗服务模式，达实智能将充分发挥医疗信息化及健康

医疗大数据领域的技术优势,建立和健全以居民健康为中心的“健康服务与管理”互联网+医疗智能化服务平台,持续深化公司在智慧医疗领域的布局。

五、 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约定,为双方后续推进具体合作奠定了良好基础,相关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情况

| 序号 | 披露日期 | 协议名称 | 协议内容 | 进展情况 |
|----|-------------|----------------------|---|-------------|
| 1 | 2016年12月30日 |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汕头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 | 正常推进,已成立子公司 |
| 2 | 2017年7月7日 |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订轨道交通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 正常推进 |
| 3 | 2017年9月22日 | 《关于装配式建筑建设领域的战略合作协议》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河北建设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 正常推进 |

| | | | | |
|---|------------|--------------------|---|------|
| 4 | 2018年4月19日 | 《“智慧交通”创新应用合作框架协议》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腾讯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 正常推进 |
|---|------------|--------------------|---|------|

4、公司在2015年度发行股份收购江苏久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中发行的173,231,463股将于2018年12月24日上市流通,占公司总股本的9.1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六、 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7日